**番禺区中心医院综合应急大楼建设项目的放射卫生评价及环评服务采购项目用户需求书**

1. **项目需求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使用科室** | **项目名称** | **预算单价（万元）** | **数量** | **预算金额（万元）** |
| 1 | 综合应急大楼建设项目 | 放射机房卫生评价 | 9.9 | 1项 | 9.9 |
| 2 | 综合应急大楼建设项目 | 放射机房环评及竣工环保验收 | 8.9 | 1项 | 8.9 |

1. **项目需求简述**
2. 项目背景：采购番禺区中心医院综合应急大楼建设项目涉及的放射诊疗设备，其中小C臂手术室4间，DSA介入手术室3间，CT室1间，DR室1间，需要做预评价、控评验收、环评、环评验收、登记上证等手续。按工程实施进度分期付款。
3. 合同有效期：鉴于新建大楼施工工期不确定，放射设备数量安装验收不确定，**约定本合同服务有效期为专项债结束**，专项债有效期内启动任一阶段的服务均在合同内结算，超过专项债有效期启动的服务项目另外招标结算。

（三）资格要求：

（1）放射机房卫生评价项目：提供营业执照、《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乙级及以上）证书。

（2）放射机房环评及竣工环保验收：提供营业执照、具有核技术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编制能力（提供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截图）。

（四）预算情况：18.8万元（综合应急大楼建设项目放射机房卫生评价9.9万元；综合应急大楼建设项目放射机房环评及竣工环保验收8.9万元），包含专家费、快递费等，无另外收费。

（五）具体需求：见服务内容。

（六）服务内容：

（1）综合应急大楼建设项目放射机房卫生评价服务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数量 | 拦标价（元） |
| 预评价 | 控制效果评价 |
| 1 | 小C臂手术室 | 4间 | 12000 | 16000 |
| 2 | DSA介入手术室 | 3间 | 18000 | 21000 |
| 3 | CT室 | 1间 | 6000 | 10000 |
| 4 | DR室 | 1间 | 6000 | 10000 |
| 小计 | 99000 |

（2）综合应急大楼建设项目放射机房环评及竣工环保验收服务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数量 | 拦标价（元） |
| 环境影响评价 | 竣工环保验收 |
| 1 | 小C臂手术室 | 4间 | 2000 | / |
| 2 | DSA介入手术室 | 3间 | 48000 | 36000 |
| 3 | CT室 | 1间 | 2000 | / |
| 4 | DR室 | 1间 | 1000 | / |
| 小计 | 89000 |

1. **商务要求**

**（一）服务要求**

（1）要求具有主动服务意识，具备丰富的经验提供专业意见服务办理环评/卫生评价流程，配合业主装修施工改造进程，放射卫生评价/环境评价执业人员不低于3人。

（2）收到院方通知后，上门收集整理材料，三个月内取得卫生评价批复、环评批复。

（3）取得各项行政批复，完成办理登记上证手续。

（4）放射机房卫生评价服务出具要求分别提供验收检测报告（放射诊疗设备防护性能检测及工作场所防护检测）一式 3份，并提供报告扫描件。

（5）放射机房卫生评价服务售后服务，若有检测项目不合格的，采购人维修整改后，供应商对检测不合格的项目进行再次检测，并免费复检一次。

（6）责任要求，中标人请派有经验的工程师上门服务，如发生病人投诉、使用科室投诉、配合度不够，经查实，单次投诉按合同价5%扣罚。

(7)如采购人对本项目实施进度有调整，如有中断、取消执行等，按实际进度支付。

**（二）验收要求:**

(1)放射机房卫生评价项目：取得卫生行政审批单位出具的项目预评价报告审核意见书，取得竣工验收意见书并且上《放射诊疗许可证》；

（2）放射机房环评及竣工环保验收：取得生态环境部门出具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批复，取得项目竣工环保验收专家意见并且上《辐射安全许可证》。

**（三）付款方式**

1.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为甲方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包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及拨付款项的时间，甲方在前款约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即视为甲方已按期支付款项，乙方不得向甲方主张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也不作为乙方延迟履行或不履行合同义务的抗辩理由。

2.完成预评价和环境影响评价后，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以下相应资料和按工程量分阶段开具发票，若无扣罚款，采购人自收到发票及资料后 5个工作日内办理支付。若有扣罚款，按减去扣罚款后的金额支付：

（1）乙方开具正式发票；

（2）请款函（注明是否有扣罚款）、项目实施情况阶段小结。

3.对于控制效果评价和竣工环保验收，按施工进度（不同设备不同阶段）分批付款，据实结算。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以下相应资料和按工程量分阶段开具发票，若无扣罚款，采购人自收到发票及资料后 5个工作日内办理支付。若有扣罚款，按减去扣罚款后的金额支付：

（1）乙方开具正式发票；

（2）请款函（注明是否有扣罚款）、项目实施情况阶段小结。